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29.1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79%，其中对奇虎 360 私有化项目提供的股权质押担保总额为 26 亿元、对青海中信国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 1.29 亿元、对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天津国安盟固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 1.65 亿元、对海南龙艺德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 0.18 亿元。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房地产”）为了顺利推进“国安 海岸”项目的建设、保证工程质量，该项目建筑工程承包方之一海南紫禁殿设计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紫禁殿”）与公司达成意向，由海南紫禁殿向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海口农信社”）申请贷款，专项用于“国安 海岸”项目装修工程垫资施工，相关贷款为 5000 万元，期限为 3 年，由国安房地产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海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国安”）、海南国安全资子公司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高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海南高发提供其所持部分在建工程及其分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就上述事项，各方拟与海口农信社签署《借款合同》、《保证合同》和《抵押合同》。

（二）国安房地产为了顺利推进“国安 海岸”项目的建设，拟由海南国安全资子公司海南高发向海口农信社申请贷款 1 亿元，期限为 3 年，由海南国安和海南国安全资子公司澄迈同鑫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鑫实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海南高发提供其所持部分在建工程及其分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物。就上述事项，各方拟与海口农信社签署《借款合同》、《保证合同》和《抵押合同》。

(三)为推动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联九五”)发展，公司同意为鸿联九五在华夏银行 1 亿元贷款提供担保，期限不超过 2 年。

(四)为推动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科技”)发展，公司同意为国安科技在 5,000 万元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在各金融机构间调剂使用，期限不超过 1 年。

上述议案内涉及各控股子公司可根据其自身融资需求，在审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银行及金融机构洽谈具体的融资条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最终签订的相关文件为准。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海南紫禁殿设计顾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5%	68.15%	699.98	5,000	0.56%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海南紫禁殿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5月7日

注册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法定代表人：林国江

注册资本：1000万元

股权结构：林国江持股 55%，陈锦晖持股 45%

主营业务：室内外装饰设计，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防水工程，水电空调设备安装工程。

被担保方为“国安 海岸”项目建筑装修工程承包方之一，与上市公司无关联关系。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1448.93 万元，负债总额 936.47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0 元，流动负债总额 936.47 万元），净资产 512.46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2320.20 万元，利润总额 69.74 万元，净利润为 68.26 万元，或有事项（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为 0 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1462.29 万元，负债总额 918.42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0 元，流动负债总额 918.42 万元），净资产 543.87 万元；2020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429.12 万元，利润总额 28.97 万元，净利润为 24.41 万元，或有事项（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为 0 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海南紫禁殿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二) 海南高发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2月24日

注册地点：海南省澄迈县

法定代表人：万众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主营业务：从事各类投资、兴办实业、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海滨度假村、假日别墅及旅游业开发与经营。

股权结构：海南国安持有海南高发 100% 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 8.89 亿元，负债总额 8.59 亿元（银行贷款总额 0 元，流动负债总额 8.59 亿元），净资产 0.30 亿元；2019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0 元，利润总额-736.80 万元，净利润为-559.14 万元，或有事项（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0.2 亿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9.10 亿元，负债总额 8.88 亿元（银行贷款总额 4903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8.39 亿元），净资产 0.22 亿元；2020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0 元，利润总额-623.45 万元，净利润为-623.45 万元，或有事项（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1.7 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海南高发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 12 月 19 日

注册资本：15,132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吕鹏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6 号 15 层 1508a、1509 室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95%，中信通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公司持有中信通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销售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讯设备、机械电器设备、电子元器件、医疗器械 I 类、II 类；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咨询；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有线电视站、共用天线设计、安装。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 6.65 亿元，负债总额 4.58 亿元（银行贷款总额 0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 4.58 亿元），净资产 2.07 亿元；2019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4.94 亿元，利润总额-0.51 亿元，净利润为-0.43 亿元，该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6.26 亿元，负债总额 4.27 亿元（银行贷款总额 0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 4.26 亿元），净资产 1.99 亿元；2020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0.41 亿元，利润总额-772.97 万元，净利润为-773.18 万元，该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国安科技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四）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年08月13日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孙璐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19号第六层6001A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75%，鸿信创新（天津）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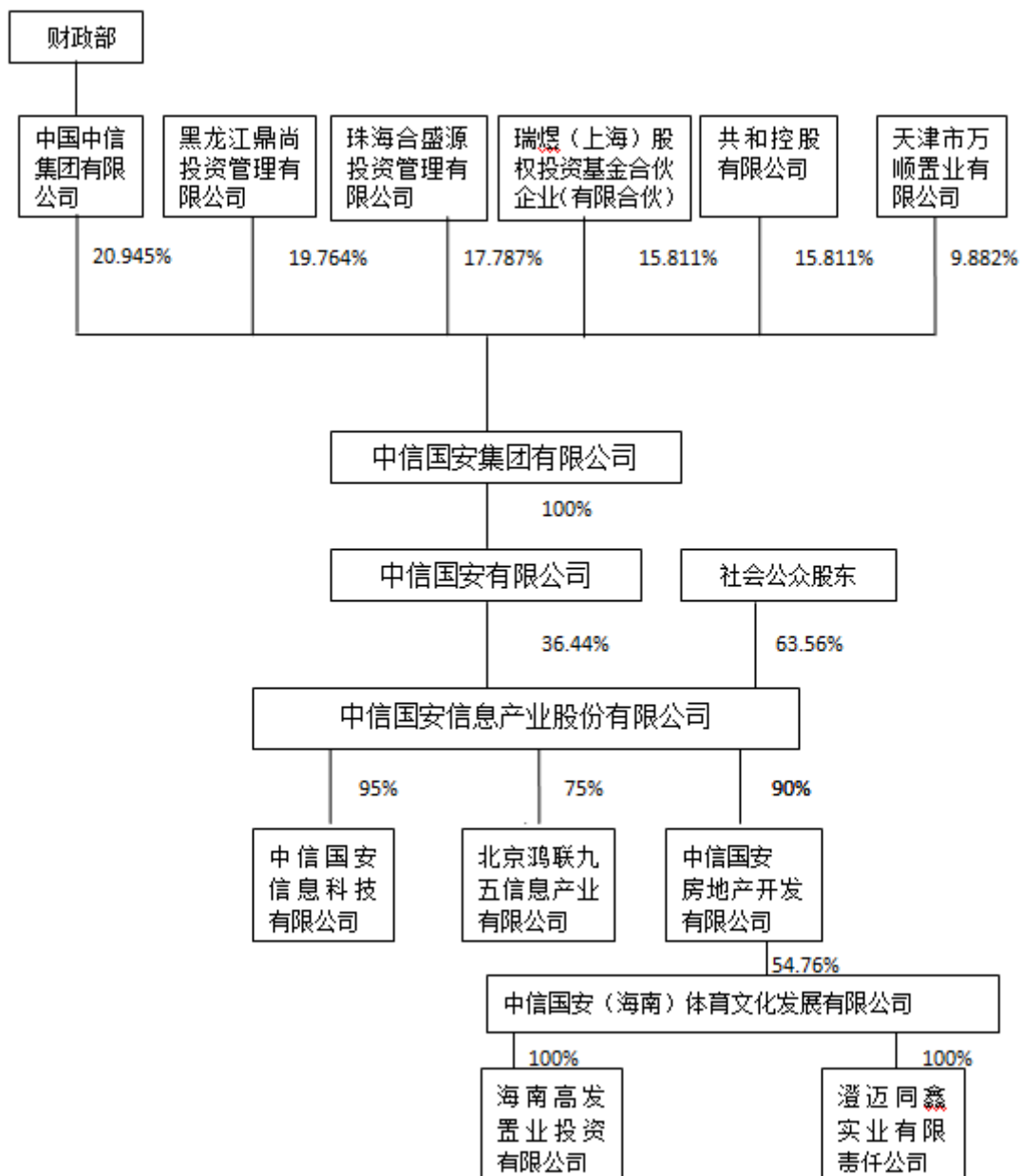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因特网络数据中心业务、呼叫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业务、信息服务业务；计算机信息传播网络工程、信息网络设计工程；产品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旅游信息咨询；软件开发；软件咨询；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景区门票销售代理；体育赛事门票销售代理；文艺演出门票销售代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8.09亿元，负债总额5.97亿元（银行贷款总额0.40亿元，流动负债总额5.96亿元），净资产2.12亿元；2019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26.89亿元，利润总额0.71亿元，净利润为0.56亿元，该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3月31日，该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8.04亿元，负债总额6.07亿元（银行贷款总额0.40亿元，流动负债总额6.06亿元），净资产1.97亿元；2020年1-3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5.88亿元，利润总额54.52万元，净利润为42.99万元，该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鸿联九五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五) 上述子公司控制关系图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担保方式：为海南紫禁殿担保由海南国安、海南高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海南高发提供其所持部分在建工程及其分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为海南高发担保由海南国安、同鑫实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海南高发提供其所持部分在建工程及其分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为鸿联九五、国安科技担保为担保担保。

(二) 担保期限：为海南紫禁殿担保期限三年；为海南高发担保期限三年；为鸿联九五担保期限不超过二年；为国安科技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

(三) 担保金额：为海南紫禁殿担保金额 5000 万元；为海南高发担保金额

1 亿元；为鸿联九五担保金额 1 亿元；为国安科技担保金额 5000 万元。

（四）少数股东担保：本次担保事项鸿联九五的少数股东鸿信创新（天津）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按其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

（五）反担保：国安科技、鸿联九五均以自有资产对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对本公司因履行《保证合同》对上述公司追偿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上述公司所提供反担保具有实际担保能力，能充分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公司认为本次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担保风险可控。

（六）具体内容以各方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一）为促进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就上述贷款提供担保。国安科技主要从事系统集成和应用软件开发业务；鸿联九五主要从事呼叫中心业务；为海南紫禁殿、海南高发担保主要为支持海南“国安 海岸”项目建设，本次担保事项均为促进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

（二）董事会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被担保人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与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直接持有鸿联九五 75%的股权，鸿联九五的少数股东鸿信创新（天津）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按其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本公司直接持有国安科技 95%的股权，国安科技少数股东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未提供少数股东担保。公司所属海南国安持有海南高发 100%股权。

（四）担保的两家控股子公司国安科技、鸿联九五均以自有资产对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对本公司因履行《保证合同》对上述公司追偿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上述公司所提供反担保具有实际担保能力，能充分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公司认为本次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担保风险可控。海南紫禁殿未提供反担保，但双方约定上述贷款全部用于“国安 海岸”项目相关工程，且双方就贷款资金专款专用、专户管理等风险防范措施进行了妥善安排，全程监督前述资金用于海南“国安海岸”项目的工程建设，确保资金安全，上述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海南高发未提供反担保，海南高发作为海南国安全资子公司，受海南国安控制，上述贷款全部用于“国安 海岸”项目相关工程。上述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过对被担保公司偿债能力的谨慎评估，我们认为其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并且采取了反担保措施和有效的资金监督管理措施，担保风险可控，我们同意本次担保的相关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73.5亿元，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4.9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9.39%。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9.1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2.79%，其中对奇虎360私有化项目提供的股权质押担保总额为26亿元、对青海中信国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1.29亿元、对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天津国安盟固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1.65亿元、对海南龙艺德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0.18亿元。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

以上担保中，公司对奇虎360私有化项目提供的26亿元股权质押担保属于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其担保将于到期后自动解除（详见《关于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公告》2016-19）。公司为青海中信国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是上述公司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时公司为其所做的担保。在失去控制权时，受让方已为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对上述公司的担保将于到期后自动解除（详见《关于为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2010-43、《关于为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2011-03、《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7-22）。

八、备查文件目录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